

安徽省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
(2021)
(征求意见稿)

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产业发展情况.....	3
一、总体概况.....	3
二、企业发展.....	3
（一）企业规模.....	3
（二）营业收入.....	3
（三）营业利润.....	4
第二章 产业结构分布.....	6
一、主营业务.....	6
（一）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	6
（二）环境服务.....	7
（三）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环境服务.....	8
二、细分领域.....	9
三、区域分布.....	11
第三章 产业关键指标.....	12
一、劳动生产率.....	12
（一）从业人员人均营业收入.....	12
（二）企业平均营业收入.....	13
二、创新能力.....	13
（一）研发经费支出情况.....	13
（二）专利授权情况.....	14
（三）参与标准制修订情况.....	14

三、从业人员状况	15
(一) 性别结构	15
(二) 岗位分布	15
(三) 学历及职称结构	15
(四) 从业领域分布	15
四、盈利能力	16
(一) 净资产收益率	16
五、偿债能力	16
(一) 资产负债率	16
六、投融资能力	17
(一) 投资状况	17
(二) 融资状况	17
第四章 产业运行展望	19
一、政策支持力度不足，产业区域竞争力偏弱	20
二、水治理模式偏陈旧，特色优势未充分发挥	21
三、内部企业竞争激烈，大中小企业缺乏协同	21
四、研发创新投入不足，成果转化能力待提升	22
五、缺乏产业人才支撑，资源要素需优化配置	23
第五章 推进环保产业发展的对策建议	26
一、深化体制改革，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26
二、强化金融支撑，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27
三、加强部门协同，统筹规划体系作战	28
四、激发市场活力，产业链上下游协同	30
五、培育产业龙头，加强重大项目扶持	31
六、加大技术创新，注重科技成果转化	32

七、促进产业集聚，推动企业外向发展.....	33
八、完善行业标准，优化产业外部环境.....	34
九、加强人才培育，重视企业文化遗产.....	35
第六章 附录.....	37

前言

环保产业作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手段，是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是深化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重要途径。

到2021年年末，全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总规模达到3989.4亿元，增长28%，其中环保产业营收在2000亿左右，年增长率约20%。2022年上半年，全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落地项目740个，总投资超5000亿元，成为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地。部分产品或技术居于世界先进地位。在大气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方面，同兴环保、威达环保、元琛环保、天顺环保等企业在全国市场份额逐步增加；在环境监测仪器方面，蓝盾光电、皖仪科技等产品已经辐射全国；在污水处理运营方面，拥有东华科技、中节能国祯、中环环保、华骐环保、蓝鼎环保、华夏中然等一批重点骨干企业；在固废处置、土壤修复方面，超越环保、通源环境、劲旅环境、安徽浩悦等公司均快速成长；在农村污染治理方面，美自然环境、舜禹水务、泓济环保、黄河水处理等一批企业逐步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在流域生态修复治理方面，水韵环保、雷克环境等一批企业占据行业重要地位；在环境咨询方面，皖欣环境、禾美环保日趋壮大。产业总体发展势头方兴未艾，众多企业已经走出安徽，面向国内国际市场。

为理顺当前全省环保产业发展思路，找出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各级政府发展环保产业提供决策依据，为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提供资源，为广大环保企业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我会特编撰本报告。报告对全省环保产业的现状、经验、特色和优势等进

行了总结，认真分析了限制全省环保产业发展当下面临的主要问题，提出了全省环保产业发展的对策及建议。

第一章 产业发展情况

一、总体概况

安徽省环保产业的快速发展是我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物质保障，为江淮大地环境质量的改善做出了重要贡献。本报告以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重点企业基本情况调查数据为样本，对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发展状况进行了综合量化分析，涉及有效样本数量共计665家。经调查，2021年上述665家企业营业收入总额约381.70亿元，营业利润总额约45.35亿元。

二、企业发展

（一）企业规模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列入本年度调查分析的安徽省665家环保企业中，共有大型企业24家，中型企业51家，小型企业446家，微型企业144家，大、中、小、微企业数量占比分别为3.6%、7.7%、67.0%和21.7%，由此可见，安徽省的环保企业目前仍以小、微型企业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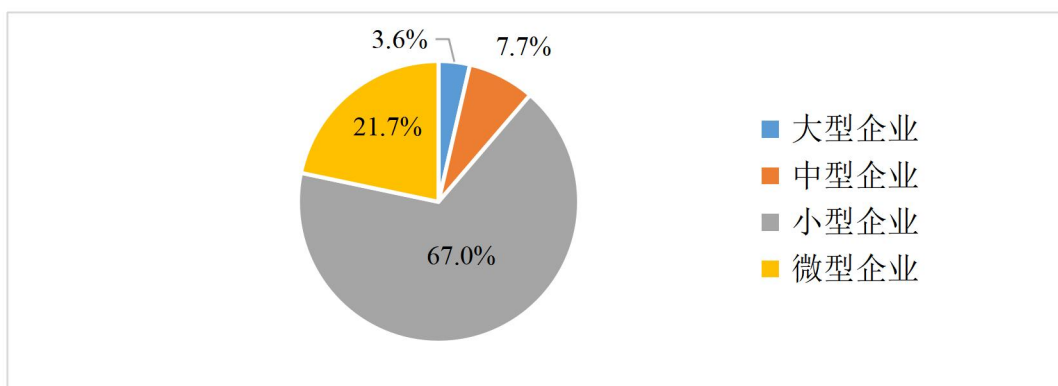


图 1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企业规模占比

（二）营业收入

2021年，安徽省665家环保企业实现营业收入总额381.7亿元。其中，

有424家企业与2020年为相同调查样本，上述企业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8.0%。

从企业数量来看，2021年全省年营业收入在10亿元以上的企业数量为6家，1亿-10亿元的企业数量为56家，2000万-1亿元的企业数量为146家，2000万元以下的企业数量为457家。全省年营业收入在1亿元以上的企业占比达到9.3%，相比于2020年提高0.89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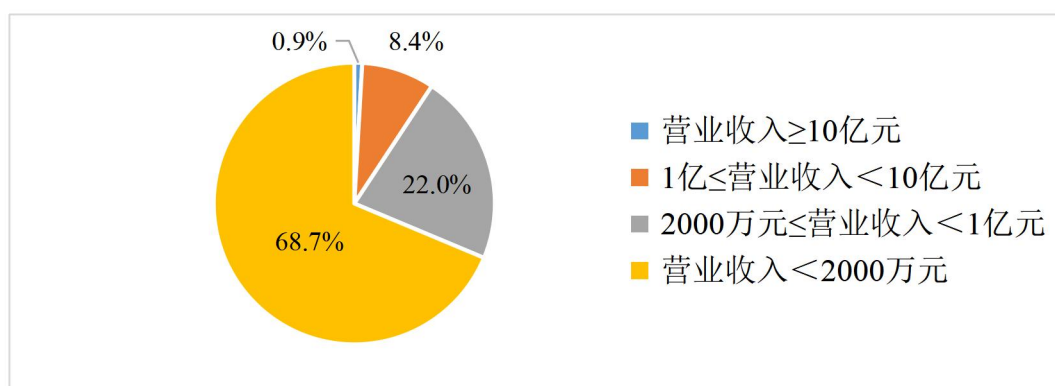


图 2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企业数量分布（按营业收入）

从收入规模来看，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77.2%的主营业务收入集中在年营业收入过亿企业，该部分企业的单位数量占比仅为9.3%，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以下的企业单位数量占比高达68.7%，其营业收入占比仅为5.7%。

营业收入	本年统计企业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数值（家）	占比（%）	数值（亿元）	占比（%）
10亿元以上	6	0.9	133.7	35.0
1亿-10亿元	56	8.4	160.9	42.2
2000万-1亿元	146	22.0	65.2	17.1
2000万元以下	457	68.7	21.9	5.7

表 1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企业营业收入情况

（三）营业利润

2021年，安徽省665家环保企业实现营业利润总额45.35亿元，营业收入利润率达到11.9%，高于2021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利

润率平均值(6.81%)。其中，有424家企业与2020年为相同调查样本，上述企业营业利润同比增长10.4%，净利润同比增长14.6%。

从收入规模来看，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81.9%的营业利润集中在年营业收入过亿企业，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以下的企业营业利润占比仅为3.5%。

营业收入	本年统计企业单位数		营业利润	
	数值(家)	占比(%)	数值(亿元)	占比(%)
10亿元以上	6	0.9	18.1	39.9
1亿—10亿元	56	8.4	19.1	42.0
2000万—1亿元	146	22.0	6.6	14.6
2000万元以下	457	68.7	1.6	3.5

表 2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企业营业利润情况

从细分领域来看，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中的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和环境监测领域企业的营业利润均较上年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中，水污染防治领域的营业利润增长幅度最大，同比增长24.9%；环境监测和大气污染防治领域的营业利润同比增长了23.1%和10.3%；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土壤与地下水修复以及其他环保领域环保企业的营业利润均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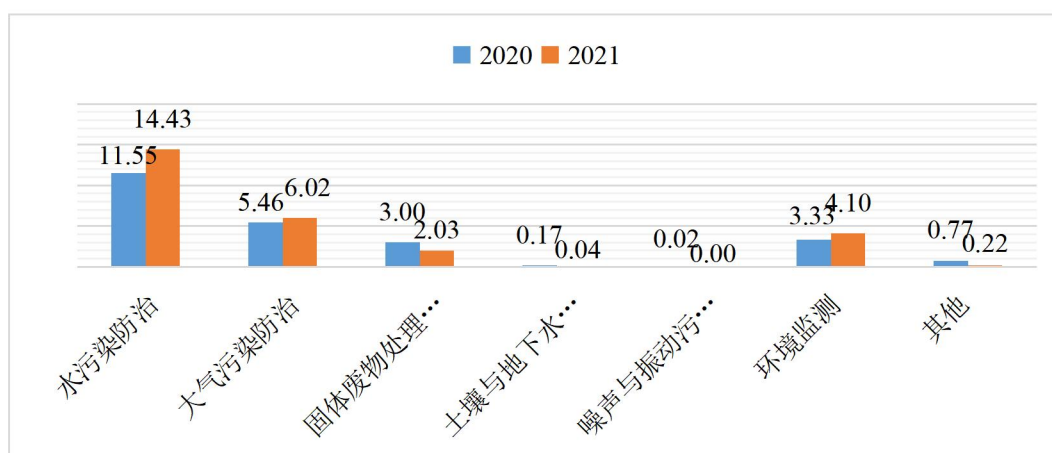


图 3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各细分领域企业营业利润 (亿元)

第二章 产业结构分布

一、主营业务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参与调查的665家企业中，从事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的企业有142家，占比21.4%；从事环境服务的企业有411家，占比61.8%；从事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环境服务的企业有112家，占比16.8%。其中，从事环境服务业的企业营业收入最高，占比为5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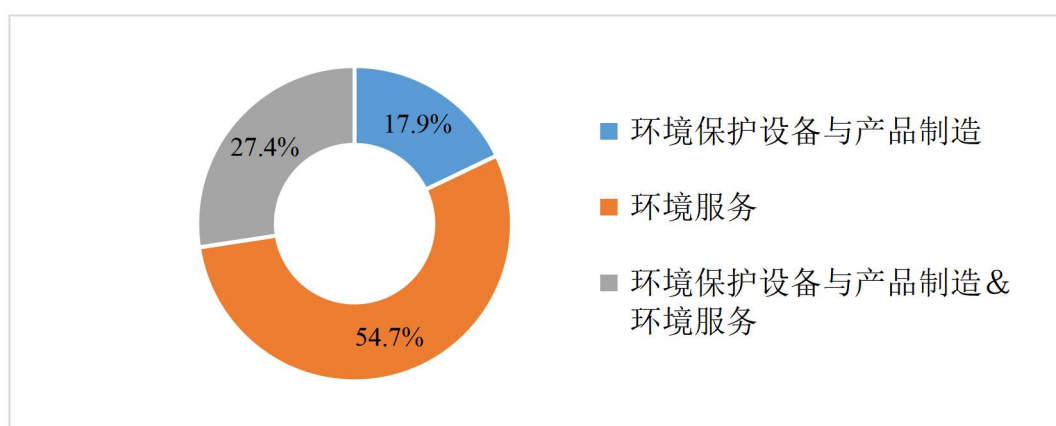


图 4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营业收入占比（按主营业务）

（一）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领域重点企业基本情况调查结果显示，目前从事水污染防治设备制造和大气污染防治设备制造的企业最多，其次是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仪器设备制造和其他环保设备制造的企业，从事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制造的企业集聚尚处于起步阶段。

从行业利润率看，安徽省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行业平均利润率为10.9%。其中，大气污染防治设备制造企业和环境监测仪器设备

制造企业的利润率位居前列，分别是12.3%和10.7%。水污染防治设备制造企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设备制造企业、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制造企业以及其他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利润率分别为9.5%、5.6%、1.9%和0.5%，均处于行业平均利润水平以下。

类别	本年统计企业单位数 (个)	年营业收入 (万元)	年营业利润 (万元)	年出口合同额 (万美元)
水污染防治设备	48	85786.9	8113.4	8.5
大气污染防治设备	55	442427.0	54581.4	1087.8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与资源化设备	17	38487.9	2143.9	1340.1
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	2	984.1	19.2	0
环境监测仪器设备	10	89596.1	9607.3	1.4
其他环保设备	10	24085.6	108.8	0
总计	142	681367.6	74574.0	2437.8

表 3 2021年安徽省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企业经营情况

(二) 环境服务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环境服务领域重点企业基本情况调查结果显示，目前以从事水污染防治服务和环境监测服务的企业居多，其次为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服务企业和其他环保领域服务企业。水污染防治领域在从业单位数、年营业收入、年营业利润等方面均遥遥领先于其他细分领域。

从行业利润率看，安徽省环境服务行业平均利润率为12.3%。其中，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服务企业、大气污染防治服务企业的利润率为22.7%和16.9%，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水污染防治服务企业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业、其他环保领域服务企业、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企业、环境监测服务企业以及土壤与地下水修复服务企业的利润率分别为10.1%、6.5%、6.0%、5.5%和2.6%，均处于行业平均利润水平以下。

类别	本年统计企业单位数 (个)	年营业收入 (万元)	年营业利润 (万元)	年出口合同额 (万美元)
水污染防治	133	1191731.5	119830.1	400
大气污染防治	34	94001.8	15932.1	0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	69	447349.9	101627.7	481.1
土壤与地下水修复	9	69716.8	1806.4	0
噪声与振动控制	2	325.1	19.4	0
环境监测	111	110507.1	6127.4	2184.1
其他环保领域	53	175642.6	11446.5	0
总计	411	2089275.0	256789.6	3065.2

表 4 2021年安徽省环境服务企业经营情况

(三) 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环境服务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环境服务领域重点企业基本情况调查结果显示，目前以从事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和环境监测的企业为主，其次为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的企业和其他环保领域企业，从事噪声与振动控制的企业无论是从业单位数量还是年营业收入、年营业利润方面均处于较低水平。

从行业利润率看，安徽省环境服务行业平均利润率为11.7%。其中，环境监测企业的利润率为17.5%，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水污染防治企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企业、大气污染防治企业的利润率分别为11.4%、10.8%、4.8%和0.3%，均处于行业平均利润水平以下。其他环保领域企业的利润率为负，企业处于亏损状态。

类别	本年统计企业单位数 (个)	年营业收入 (万元)	年营业利润 (万元)	年出口合同 额 (万美元)
水污染防治	42	456004.3	52168.3	85.0
大气污染防治	32	74301.9	3550.0	230747.1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与资源化	10	282171.2	30379.1	0
噪声与振动控制	1	1541.0	5.0	0
环境监测	19	206854.0	36152.1	0
其他环保领域	8	25514.1	-122.7	3.0
总计	112	1046387.0	122131.8	230835.1

表 5 2021年安徽省环境保护设备与产品制造&环境服务企业经营情况

二、细分领域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列入统计的665家环保企业所在细分领域，相对集中在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环境监测和其他环保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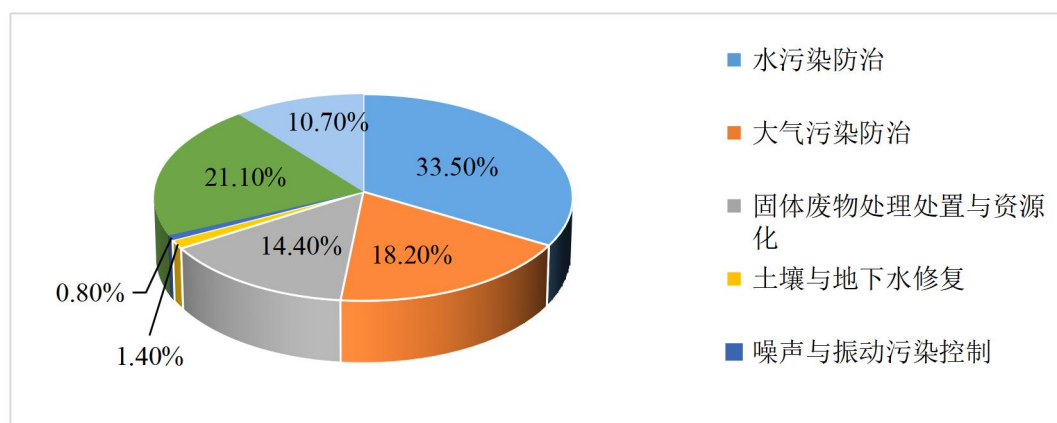


图 5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各细分领域企业数量分布

从各细分领域总体营业收入看，2021年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和大气污染防治领域的企业营业收入占比位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居前列，3个领域企业营业收入总占比高达8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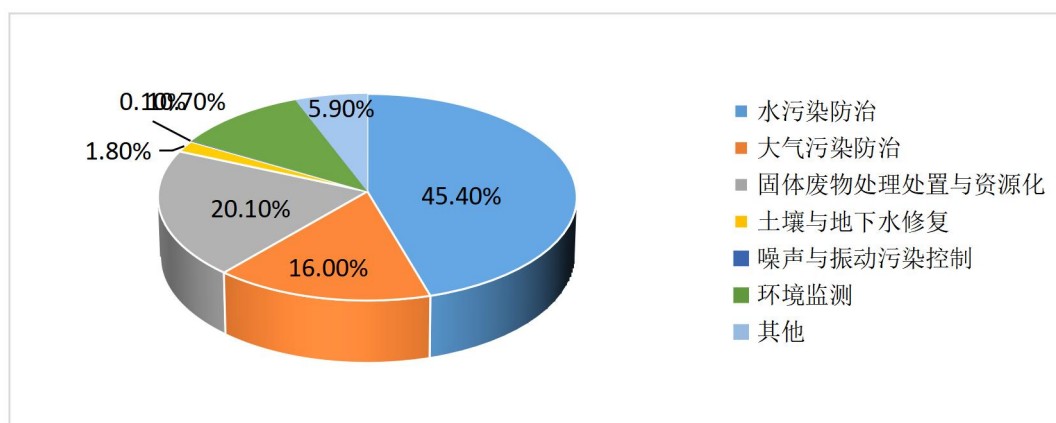


图 6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各细分领域企业营业收入分布

从企业营业收入结构看，安徽省环保产业各细分领域的产业规模分布与环保产业全行业的分布相一致，各领域的企业数量与产出贡献均呈倒置关系，即大中型企业数量少，但对产业的贡献度高。水污染防治领域，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企业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达88.3%，但企业数只占16.1%；大气污染防治领域，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企业占总营业收入的85.0%，但企业数只占21.5%。

细分领域	本年度统计企业数(个)	营业收入(万元)
水污染防治	223	1733522.7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36	1531043.3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68	164061.2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29	20524.0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90	17894.2
大气污染防治	121	610730.8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26	519348.1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30	68987.0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17	12898.1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48	9497.6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	96	768009.0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23	697189.2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23	54489.7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13	10142.7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37	6187.4
土壤与地下水修复	9	69716.7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5	65789.3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1	3131.8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0	0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3	795.6
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	5	2850.2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0	0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1	1541.0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1	805.7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3	503.5
环境监测	140	406957.3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15	310141.0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30	65116.9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29	19255.3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66	12444.1
其他环保领域	71	225242.3
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	7	179591.0
营业收入1000万—5000万	14	34176.6
营业收入500万—1000万	7	4794.0
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	43	6680.7

表 6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各细分领域企业经营情况

三、区域分布

从各地级市分布看，列入调查的665家环保企业涵盖安徽 16 个地级市，其中合肥市的企业数量最多，占总企业数的58.9%。合肥市、马鞍山市、铜陵市、芜湖市、宣城市五市企业的环保业务营业收入均超过6亿元，五市企业的环保业务营业收入总和占全省企业的环保业务营业收入的83.9%。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第三章 产业关键指标

运用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重点企业调查数据，对反映企业劳动生产率、生产要素、盈利能力、资产营运能力、偿债能力、投融资能力等主要指标进行初步分析。

一、劳动生产率

（一）从业人员人均营业收入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人均营业收入为49.65万元。其中，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与地下水修复和其他环保领域的人均收入高于行业平均值，反映出该领域从业人员劳动生产率相对较高。目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和环境监测领域的人均收入均低于行业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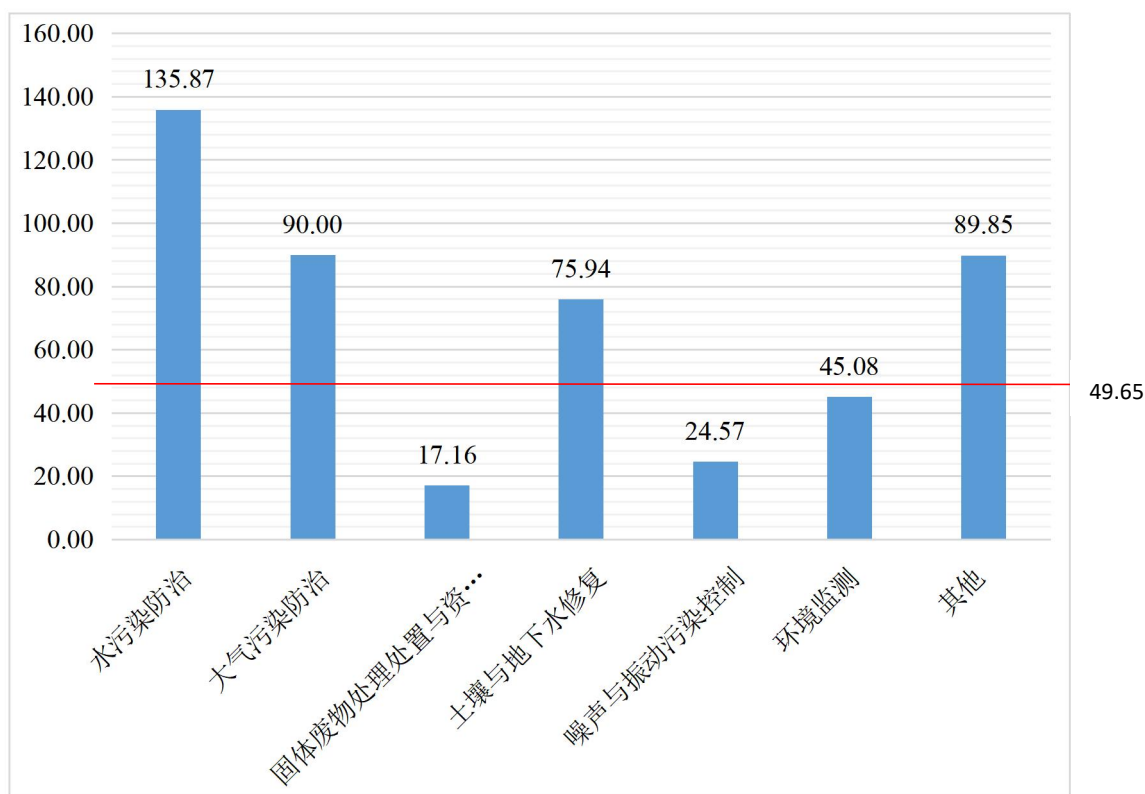


图 7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重点企业各领域人均营业收入（万元）

（二）企业平均营业收入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平均营业收入为5739.89万元。其中，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和土壤与地下水修复领域企业从业单位平均营业收入超过行业平均值。大气污染防治、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环境监测和其他环保领域企业从业单位平均营业收入均低于行业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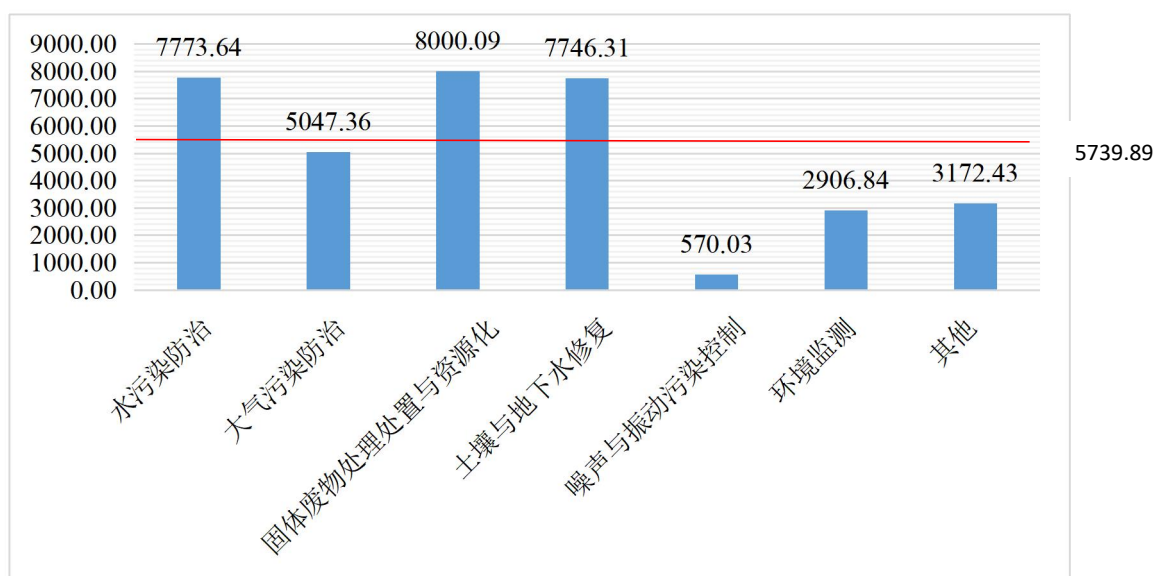


图 8 2021年环保产业重点企业各领域企业平均营业收入（万元）

二、创新能力

（一）研发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研发经费总支出为15.04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9%，政府来源研发经费为4930.35万元，占研发经费总支出的3.3%。其中，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和环境监测领域企业从业单位平均研发经费支出均超过行业平均值。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领域相对较低。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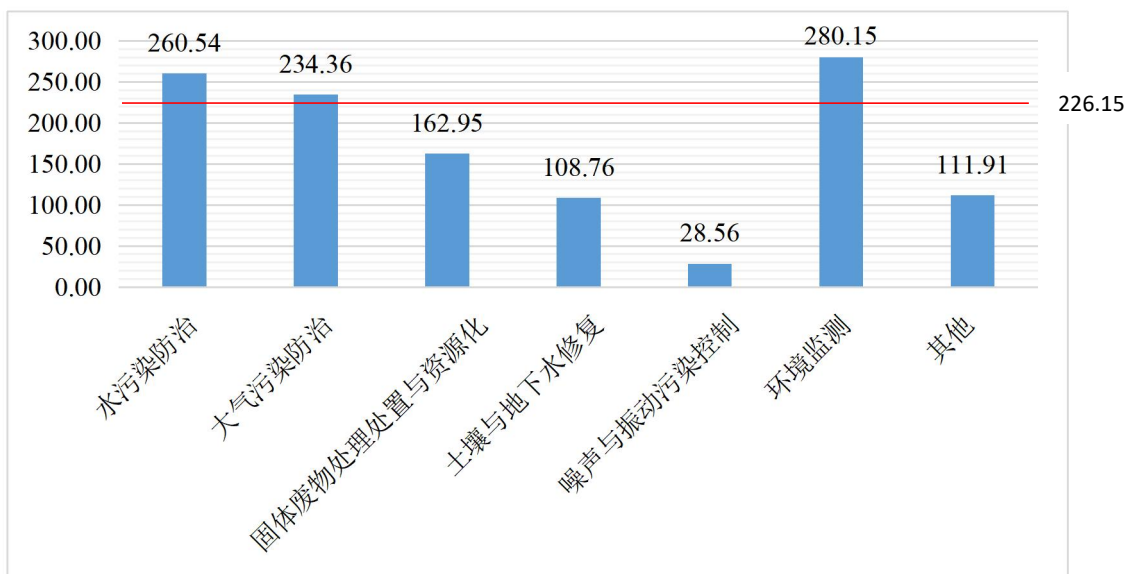


图 9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各领域企业平均研发经费支出（万元）

（二）专利授权情况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专利授权总数为3761项，其中，发明专利910项，占比24.2%；企业平均专利授权数为5.66项，其中，发明专利1.37项。被调查企业中有328家企业拥有专利，接近半数企业调查年度拥有授权专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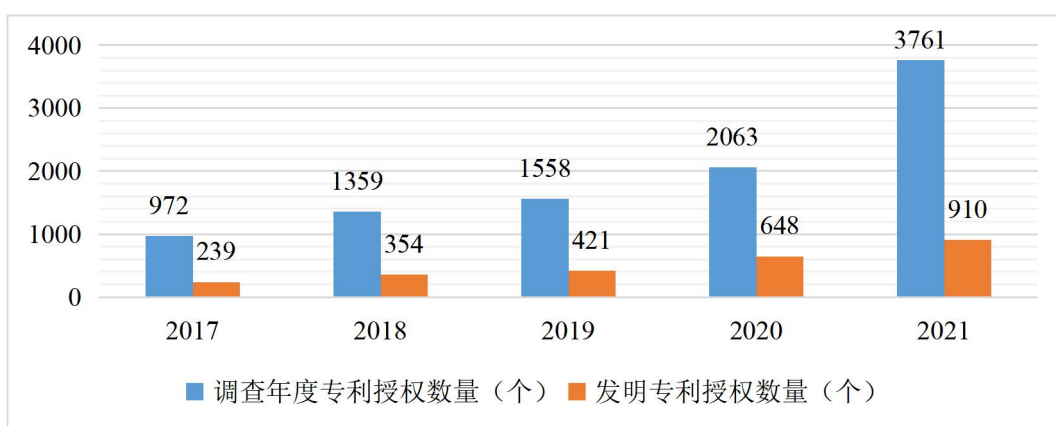


图 10 安徽省环保企业历年专利授权情况

（三）参与标准制修订情况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参与标准制修订数为239个，其中，主持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制修订数为134个，占比56.1%。平均每家企

业参与标准制修订数为0.36项，主持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制修订数为0.20项。2021年共计65家企业参与了标准制修订，占比9.8%；共计34家企业主持过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制修订，占比5.1%。

三、从业人员状况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从业人员共76873人，企业平均从业人员数为116人/家。

（一）性别结构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从业人员以男性为主，男性人员数为52708人，占比为68.6%；女性人员数为24165人，占比为31.4%。

（二）岗位分布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从业人员中，共有研发人员8374人，占比为10.9%；管理人员6502人，占比为8.5%；技术人员12785人，占比为16.6%；工人47958人，占比为62.4%。

（三）学历及职称结构

2021年，安徽省被调查企业研发人员中，具有博士学历的研发人员有233人，占比2.8%；具有硕士学历的有1506人，占比18.0%；本科学历的有5560人，占比66.4%。所有企业研发人员中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研发人员总数的87.2%。具有高级技术职称人数为2345人，中级技术职称人数为3940人，初级技术职称人数为4795人，在从业人员总数中占比分别为3.1%、5.1%、6.2%。

（四）从业领域分布

2021年，安徽省被调查企业中从事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固废污染防治、土壤修复、环境监测、生态保护、其他环保领域的人员数分别为6648、4812、1643、459、4631、1319、39599人，分别占从业人员总数的8.6%、6.3%、2.1%、0.6%、6.0%、1.7%、51.5%。

四、盈利能力

（一）净资产收益率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为14.0%，高于同年全省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中工业企业净资产收益率的优秀值（11.6%）。大气污染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领域企业的净资产收益率均超过了环保企业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

水污染防治	大气污染防治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	土壤与地下水修复	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	环境监测	其他
11.3%	15.9%	28.6%	0.2%	1.8%	10.0%	9.4%

表 7 安徽省环保产业各领域企业净资产收益率

五、偿债能力

（一）资产负债率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资产负债率平均值为58.8%，高于同年全省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中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的平均值（58.3%），其中，水污染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领域企业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环境监测领域相对较低，大气污染防治和土壤与地下水修复领域均接近于被调查企业资产负债率平均值。由此可见，全省环保企业财务风险适中，偿债能力有待增强。

水污染防治	大气污染防治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	土壤与地下水修复	噪声与振动污染控制	环境监测	其他
64.6%	53.0%	61.9%	55.5%	45.2%	33.5%	54.8%

表 8 安徽省环保产业各领域企业资产负债率

六、投融资能力

（一）投资状况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年投资总额474129.84万元。其中，环境治理项目投资额343271.95万元，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土壤修复、噪声与振动控制和环境监测领域的投资额分别为26006.16万元、165100.54万元、118784.30万元、2026.55万元、195.42万元、10381.02，反映出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领域成为当年企业投资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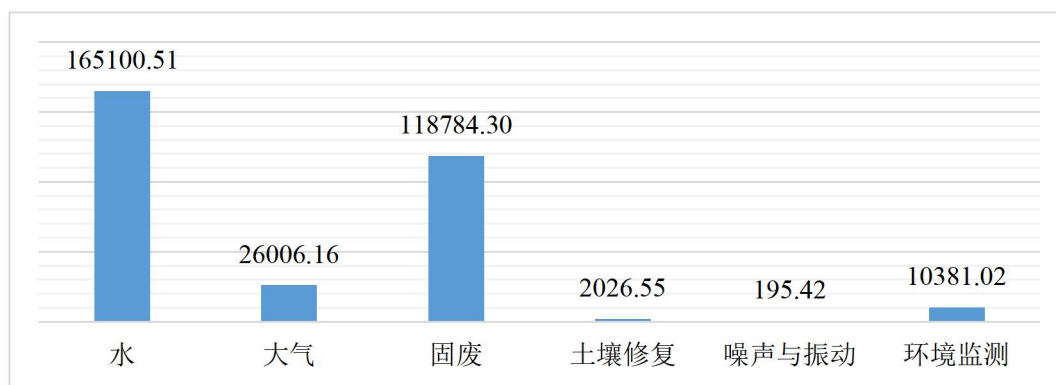


图 11 2021年安徽省环保产业各领域企业投资额（万元）

（二）融资状况

2021年，安徽省环保企业融资总额912619.65万元，其中，银行及信用社贷款额675620.10万元、私募股权融资额33322.29万元、财政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拨款及政策性贷款额1167.54万元。可以看出，目前环保产业融资依然是以银行及信用社贷款为代表的间接融资方式为主。

第四章 产业运行展望

“十四五”开局以来，安徽省、市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专项规划及相关扶持政策相继出台，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两批次重点培育企业名单，省内各地市“双招双引”工作向纵深推进。与去年相比，省内环保产业上市公司总体实现较高速和较大比例的营收增长，A股13家环保企业去年营收均实现同比增长，且平均增幅超过20%，其中有9家企业营收净利双增。2021年，省生态环境厅出台《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双招双引”实施方案》，在北京、合肥举办专场推介会，全年会见客商308人次，形成项目444个，总投资额3973.4亿元，其中签约项目199个，投资额近2400亿元。2022年上半年，全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落地项目740个，总投资超5000亿元。

新起点新征程中，成绩固然值得自豪，但我们应该看到，安徽省环保产业各领域的龙头企业还较为分散，在产业带动、才资招引等方面受到一定限制，与建有苏浙鲁鄂等主题环保产业园区、集聚区存在较大差距。我省环保企业多集中在环境污染治理、环境工程和运营领域，在环保装备制造、系统技术和工艺设备方面的企业相对较少，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不够，产业发展生态有待改善。我省规模较大的环保企业多集中在合肥、芜湖、马鞍山等市，且从细分领域看我省虽在脱硫脱硝、污水运营和固废阻隔等少数领域国内领先，但在矿山修复、土壤修复、黑臭水体治理、固废资源化、面源污染治理等领域总体竞争力较弱，代表性企业较少，由此导致产业专业化分工与协作水平低，企业之间同质竞争、效益实现困难，技术创新动力不足，影响了环保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产业整体效率的提升，并最终致使本土企业无法应对国内外巨头和龙头企业的挑战，无法实现全国或国际布局。面对全国以及我省激烈竞争的格局，产业皖军要稳守本土进军长三角，胸怀全国放眼世界组团打拼，不惧与“高手”过招的大格局，才能逐步在国内确立产业皖军品牌。我会通过连续5年产业调查汇总发现，安徽环保产业多年以来遗留的以下问题亟待纾困：

一、政策支持力度不足，产业区域竞争力偏弱

截至目前，安徽省及下属部分地市谋划的系列支持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专项政策方面，与苏浙沪粤鲁鄂等省市相比，依然存在不少短板、顽症和瓶颈，没有专门针对环保行业系统出台具体扶持政策。安徽省与合肥市、马鞍山市、芜湖市等地支持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若干政策虽有望于年底陆续出台，但政策扶持力度和可操作性有待观察。浙江、广东、湖北、江苏与山东省多年前就出台《关于加快节能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这些省市扶持产业政策细化量化可操作性强，干货满满真金白银促进产业发展。反观我省产业起步迟时间短，环保产业要素资源整合力度不足，经过几十年发展至今没有形成有特色有竞争力的产业链。产业中高端装备尖端产品制造能力不强，“卡脖子”技术依然存在，核心零部件和元器件均依赖进口，配套产业基础薄弱，难以满足产品需求。随着大批央企、国企头部企业跨界涌入环境装备制造、智慧环保、大数据等领域，环保产业竞争加剧，全省环保企业以小微企业为主，抢占市场竞争中产业皖军长期处于历弱势位，很难有效占领本地市场。其次是产业集聚不够，龙头企业数

量在长三角地区省份中较少，特别是环保产业集成度低，企业规模小散弱，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依然存在。

二、水治理模式偏陈旧，特色优势未充分发挥

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包括前期设计、施工、后期运维，专业性、复杂性较强。但由于历史原因和现行做法，污水治理领域目前普遍存在“重施工、轻技术、轻设备、轻运维”，导致污水治理投资大、后期效果不稳定。且当前农村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多数未能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有机衔接，存在脱节、不协调的现象。

我省水系四通八达，情况复杂治理难度较大，有部分河道流淌黑臭水体散发难闻异味，环巢湖治理仍需加大治理力度，目前一般采取的措施是封堵直排污水，实现雨污分流，增加污水厂建设，排污源头与中间环节及末端治理各自为战等。多年来由于市政建设发展不平衡，加上各种经济利益因素，各种主管部门责任范围界定不清晰，同一河道水系治理方式不统一等，使得水环境治理工作难度大，治理效果不明显。

三、内部企业竞争激烈，大中小企业缺乏协同

安徽已上市13家环保企业中仅东华科技营收超60亿、中节能国祯营收超40亿，其余上市企业营收基本在10亿左右，安徽环保产业与广东、北京、上海、重庆等地企业体量差距较大。当前安徽省内，尤其是合肥市的环境治理项目大多数被央企或省外大型环保企业承接，市内企业参与度较低，构建多元参与的市场体系是安徽环保产业良性发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展的重要方向。环保产业的发展受政策的影响较大，相对于民营企业国企更受信任，民营环保企业拿订单难度较大，缺少政策支持更是难上加难。2019年国家发改委等六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节能环保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意见》指出“将通过开发重点行业市场、持续完善招投标机制、加大绿色金融支持力度、实施普惠的产业政策，为破解民营节能环保企业遇到的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等障碍，提供全方位政策保障民营环保企业与国有企业优势互补、良性竞争、配套发展。”然而可从中受益的相关企业并不多，因执行机制的不完善、实施细则的缺乏以及实施过程复杂等问题，无法惠及大多数中小企业。省内一些地方在市场准入、融资、招投标等方面，对国企、民企仍然存在着不平等、不一致对待现象，招投标中设置不合理的资质门槛仍时有发生，对民营企业的挤出效应明显，破坏了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目前，在节能环保的产业属性、行业特征、发展机制等方面，安徽省环保企业仅能享受普惠性政策支持，省级层面尚未形成单独惠泽针对本土环保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此外，由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激励机制、政策法规及标准等不够完备，使得提升环保产业供给能力缺乏关键性政策支持。

四、研发创新投入不足，成果转化能力待提升

调查发现，两成多缺乏核心技术的中小微企业或分并合立或出售股权，或干脆转型、转行度过经济下行压力危机，也有近一成年产值2000万以上企业营收与利润双降情势下不得已采取不同程度裁员降低成本。表面上看这与国际局势动荡导致近期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部

分企业成本升高导致经营困顿关联，但究其本质原因还是我省生态环保产业仍以中小微企业为主，普遍竞争力较弱，那些同质化竞争严重、缺乏核心技术和创新能力弱的企业必然逐步被淘汰。

窥一斑可知全豹，观滴水可知沧海。从全省层面看，以企业为主体的环保技术创新体系尚不完善，政产学研协同创新能力较弱；缺乏有效的科研成果转化平台，成果转化能力和产业化水平不高；环保产业研发经费政府资助力度较弱，在全省研究与实验发展（R&D）总盘千亿俱乐部中占比较低。在安徽省2021年（R&D）经费支出“双百强”规上企业奖励名单中环保企业仅有寥寥三四家。此外，省内外环保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在产学研用方面未能形成合力，环保产业技术革新与科技成果转化效率较低。相关政策在引进省外科研院所、企业并给予各类政策支持的同时弱化了对省内相关机构和企业的支持。

五、缺乏产业人才支撑，资源要素需优化配置

人才是产业快速发展的关键因素，调查显示，细分领域中水污染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领域企业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占比之和为92.5%。企业普遍反映高层次人才支撑较为薄弱，研发、管理及技术人才需求大，中小企业中高端人才短缺。环保产业不同于传统的劳动密集型工业行业，对技术性的专业化程度要求高，对高层次人才依存度较高。这种现象需引起行业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及早统筹谋划，未雨绸缪做好产业皖军产业人才梯队与后备库建设。

问题各地多少都存在，但产业发展的势头依然强劲。现阶段，我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国的环保产业分工更加专业化和精细化，环境治理正从过去的单点末端治理模式向系统化综合治理模式迈进，“头疼医头脚疼医脚”的治理方式已经无法满足当前的发展需求了。尤其是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双城经济圈等与国家区域发展战略高度相关地区，其环保产业发展更加依赖能够提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的大型平台型企业。4月10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发布。《意见》的出台，最关键的一点就是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就环保产业而言，就是破除地域发展限制，让跨区域治理更加顺畅。以长江大保护为例，这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面广，必须打破行政区划界限和壁垒，让流域治理更加顺畅。“统一大市场”将在中长期内提升要素配置效率，优化区域间及领域间的协同、分工和竞争，并进一步激励科技创新，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就环保企业而言，无论是全国性、多行业布局的平台型领军企业，还是有技术突破且技术在全国有复制性、示范性的技术型企业，《意见》的发布都将带来更完善的市场体制机制，以及更公开透明的公平竞争环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而地方平台公司与社会资本、技术公司等充分合作，将是市场化竞争下的双赢选择。

《意见》不仅为环保产业发展提供了更大市场空间，也为环保产业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将促进传统环保产业运用数字技术、智能技术转型升级，促进新兴环保产业发展壮大，激励环保产业提升市场集中度和国际竞争力。随着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目标的提出和实施，

以及综合治理全域全要素推进，生态环保产业的服务界面由设备—工程—投资—运营这条线不断上移，引导和督促企业由提供单一环节、单一要素治理和服务向综合治理服务发展。在此背景下，我省环保产业集约化发展势头增强，产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将在安徽省推动形成一批骨干企业集团，为锻造产业皖军品牌立足省内辐射全国夯实基础。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第五章 推进环保产业发展的对策建议

展望未来，在国际、国内疫情仍处于集中爆发或呈零星多点散发的状态下，经济下行叠加疫情影响还在持续释放负效应，在中央多次要求各级财政过紧日子的大背景下，疫情带来的成本增加、工程延期的同时，还会影响企业跨省与海外业务拓展计划，一定程度上加剧省内、国内市场竞争的白热化。因此环保企业唯有夯实基础苦练内功、开源节流、共克时艰，才能把受疫情影响降至最低，期冀政府部门在加大政策扶持、科学体系规划流域治理、拓宽融资渠道、狠抓技术创新、搭建合资合作平台、推动人才强企、发展产业集群、构建全产业链结构等方面提供更多支持。为此，我们提出如下建议：

一、深化体制改革，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加快融入并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长江经济带建设国家战略重大历史机遇期，推进生态保护、土壤修复、固废资源化、矿山修复、环境服务等领域的经济技术合作，提升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构建导向清晰、决策科学、执行有力、激励有效、多元参与、良性互动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和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培育各类环保市场主体，重点加强环保治理装备及设施设备制造产业发展，加快第三方服务市场化进程，提升安徽省环保服务业在全国的领先水平，努力打破当前存在的市场壁垒。在环保领域探索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鼓励国有与民营企业发挥各自优势，以股权和项目合作等方式开展强强联合。拓展产业发展空间，以长江、淮河、新安江等流域为重点，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重大机遇期，积极谋划一批涉及水、气、土壤、固体废物

污染以及危险废物防治等领域的环保重大工程，大力推进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建立污染协同治理体系，以重大工程牵引带动作用，激发释放市场活力。推动建立长三角环保产业协调推进机制，制定涵盖全产业链的区域环保产业发展规划，从财政、税收、金融、价格、土地、人才引进等方面着手，制定长三角一体化环保产业支持政策和措施，对重点环保装备（产品）、重点企业、重点园区实施“精准培育”，大力促进区域环保产业全方位发展。

二、强化金融支撑，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日前，安徽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主题母基金发布遴选公告，公开向VC/PE机构伸出橄榄枝。资料显示，安徽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主题母基金规模为120 亿元，其中首期规模为 20 亿，将聚焦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通过与产业基金管理机构、行业龙头企业及安徽省各市、县级平台公司等合作，主要通过参股设立子基金的方式，开展市场化投资。这是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为行业注入强心剂的重大利好举措，对产业提档升级必将产生深远影响。

同时，政府要进一步发挥财政杠杆功效，对受疫情影响较为深刻的中小型环保企业，以减免部分税收或返还让利，探索节能环保企业税收奖励试点，增加稳岗补贴力度和次数，加大自筹专项资金投放力度等方式，让中小型环保企业渡过难关。省市区（县）要落实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政府部门要及时全额清偿企业竣工项目款项，并避免因疫情导致项目进度滞后产生的相关考核和处罚。在预算内相关专项资金安排上，对企业搭建生态环保类研究院（技术创新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中心)、创新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示范推广、重点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项目予以倾斜。对主导编制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环保企业,给予一定的资金奖励。要给本省企业提供更多的项目应用场景,尤其是利用本省财政性资金的政府项目,在“同质同价”前提下,优先选用服务更快捷的本省优质企业,切实提高企业在省内、国内市场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促进企业良性发展。加大知识产权侵权打击力度,完善公平竞争制度,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维护节能环保产业市场环境健康发展。联合参与标准制定,对主导编制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环保企业,给予一定的资金奖励。

进一步推动产业协同发展,企业当年购买省内无资产关联的生态环保企业设备、技术、服务,酌情按照采购额进行综合奖补。为克服融资难融资贵的顽症,金融机构可给予优质中小型企业申请免息贷款、增加战新贷和创新贷额度,简化贷款流程。

三、加强部门协同, 统筹规划体系作战

我省众多水污染治理头部企业一再强调,治水一定要高瞻远瞩强化以流域为单元的水环境治理系统模式,实施以流域为单元的水环境治理将是河流治理根本方向。在安徽省重点流域规划中,要让专业化的企业参与顶层设计规划,打造“政府采购服务-企业参与顶层设计规划-工程分步实施-厂网河一体化-流域水质稳步改善”的典型模式。其次,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应坚持统筹统建,即以县区为单位统一筹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确保污水处理项目建设标准一致、处理工艺

一致、出水标准一致、运营平台集中，避免乡镇把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纳入人居环境治理项目统一打包招标，最后把农村污水处理设施仅仅当成工程项目建设，导致污水处理设施设备质量参差不齐、出水标准难以全面达标，失去了污水处理根本目的。其次可把农村污水处理项目设计和运营交给专业的水务公司负责，政府可统一建设监控平台，实施在线精准监控提高监管效率，由运维企业派遣专业运营人员操作，政府定期对出水水质进行抽样检测，并对运维企业实施考核，对考核不合格单位及时处罚更换。此举可让政府从繁琐的具体事务中解放出来，回归其裁判员角色。其三可吸引社会资本增大对农村污水治理投入，政府可从政策保障、税收优惠、项目运作机制设计等方面提供支持。

为推动污泥市场化进程，可将污泥处置费用纳入污水处理费中，让产生污泥企业选择污泥处理处置方式，充分发挥市场竞争优势，加大农业、国土、园林与环保等多部门间的协调，疏通污泥最终出路最后一关。此外要进一步推动市政排水管网运营市场化进程。因为流域水环境治理问题根在岸上，关键在管网。城市管网复杂，管理分属不同部门，由于缺乏专业化运营团队，造成运营难、改造难，成为流域水环境治理的卡脖子点。国家“十四五”规划要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实现目标关键在管网。建议进一步推动管网运营市场化，让专业化运营团队进行管网维护、运营和管理，政府只负责重点考核提质增效的效率，这样有利于实现厂网河一体化运营模式，充分发挥系统协同作用。同时加强污泥处理到处置全过程监控，确保出厂污泥含水率全部达标。按照“谁污染、谁付费和谁投资、谁受益”原则，制定有关收费

***注：本报告期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和鼓励性政策，从源头上降低污泥产量。由于污泥处置出路涉及农林、能源、材料、环卫等各部门，只有建立共建共享的行业合作机制，有效协调水务、环卫、电力、燃气、交通、建材等部门之间利益，才能最终实现污泥循环利用效益最大化。目前，我国污泥厌氧消化工艺普及率较低，我们呼吁应加强高含固/协同高级厌氧消化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实现污泥的高效稳定减量和生物质能高效回收。

四、激发市场活力，产业链上下游协同

本次调查显示，2021年，我省环保产业集中分布于水污染防治、环境监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和大气污染防治4大领域，上述4个领域企业数量占比超过86%；其中，水污染防治领域企业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占比分别高达68.3%和57.9%。这组数据显示，我省环保产业链上中下游产业结构发展不均衡，尤其是上游信息咨询与装备产品制造很薄弱，建议政府在招引中注意补短板，同时在具备一定环保产业集聚基础的地区，可由政府或协会牵头，环保企业积极参与发展环保产业集群。本次疫情对于环保企业一个突出影响就是产业链的暂时中断。加快发展环保产业集群，完善上下游配套，不仅有助于环保产业的整体技术发展和成本下降，也有助于在疫情等突发事件下的产业链安全，将突发事件影响降至最小。面对常态化疫情带来的困难挑战，环保企业要坚定信心，苦练内功，以科技创新为重点，绿色低碳为方向，安全生产为底线，求合作、求市场、求转型、求发展，用一流的技术、一流的产品、一流的标准、一流的人才、一流的管理、一流的企业来应对挑战，坚持不懈地走高质量发展道路，推动生态环

保产业高质量、一体化、复合型发展。

同时，安徽环保上市板块当以打造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为目标，形成产业链竞争优势，加强与本地“专精特新”中小环保企业的沟通合作，充分利用其在技术创新、市场反应、企业运作等方面的灵活性，结合自身的人才、资金、规模实力，适时进行项目、技术分包或服务外包，带动各细分领域的精益化可持续发展，实现抱团取暖整体跨越。梳理省内节能环保产业分工情况，为产业链嫁接提供服务，通过协作分工做精做专配套产业，形成分工有序、相互协作、产业延伸、环保治理等新集集群业态，为央企、国企在皖投资项目的设备和本地化运维服务采购搭建供需对接平台，为区域环保企业加强横向合作、差异化发展、资源整合提供良好互动平台。

五、培育产业龙头，加强重大项目扶持

进一步加大重组整合力度，全力打造资源整合能力强、综合服务水平高、行业引领作用好的大型综合性环保企业，充分发挥龙头带动作用。同时参照江苏、江西等省市做法，在政府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政策贷款、科研项目等方面，对重点企业依法依规予以扶持，对营收和利润达到一定规模的给予重大特别奖励。希望省生态环境厅建立节能环保企业上市后备资源库，加大资金奖补力度。并持续加大对环保龙头骨干企业的培育指导，为企业做大做强、拓展全国市场提供政策、信息资源帮扶。尤其是农村污水属于重投资和运营型项目，本地龙头企业在运营管理上有地域优势，建议重视扶持龙头骨干企业发展，特别是在工程项目准入与融资方面，制定政策向本地龙头企业倾斜；鼓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励本地中小企业给龙头企业做配套，对龙头企业采购本地的产品和服务给予支持。

六、加大技术创新，注重科技成果转化

本次调查从创新能力指标看，2021年安徽省被调查企业专利授权总数为4474项，被调查企业中有356家近半数企业拥有专利。从参与标准制修订情况看，2021年被调查企业有近一成70家参与标准制修订数为258个，其中主持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制修订数为136个占比52.7%，有35家企业主持过国际、国内、行业标准制修订占比4.9%。虽然这两项创新能力指标与产业发达省份相比仍处奋起直追阶段，但2项数据攀升说明我省产业科技创新能力较2020年显著拔高，说明传统靠政策驱动吃饭的产业逐渐走向科技创新加持政策驱动已深入人心。

在工业4.0智能化制造背景下，我省环保装备企业应时不我待努力完成基于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分享经济模式下的数字化转型，在技术上实现兼容设备互联、数据采集、可视化展现及智能决策的信息设备共融互通，推动生态环保产业与物联网、云计算、遥感监测、地理信息系统（GIS）、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构建我省环保大数据管理平台，促进环保产业向智能化方向发展，打造绿色低碳环保产业链。

支持民企独立或联合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组织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围绕产业技术创新关键问题开展合作，逐步形成产业技术标准，支撑国家核心竞争力有效提升。省发改、

经信和科技部门深化节能环保行业提质扩量增效行动，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行动，广泛培育节能环保领域精耕细作独挡一面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打造一批“单项冠军”“行业小巨人”。科技创新中心、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落户可考虑向民营企业倾斜，提升名企研发创新竞争力，扩大“专精特新”、“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两创产品”等地方性创新激励、推广使用范围。集中优势资源补短板强弱项，面向省内环保骨干企业定向征集重点“揭榜挂帅”类科技攻关项目，并支持实施一批生态环保领域定向攻关计划，形成更多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优势节能环保技术。强化巩固我省在污泥干化脱水炭化、固废污染阻隔修复、污泥餐厨垃圾协同治理、烟气脱硫脱硝治理技术、污水运营及环境仪器制造等领域领先强项地位，优先推进相关技术产品的推广应用。

七、促进产业集聚，推动企业外向发展

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借鉴中国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江苏盐城环保产业园等先进环保产业园发展模式，聚焦环保高端装备制造业、环保综合服务业两大方向，从上市环保企业中定向扶持一批成长性好、行业优势显著的节能环保企业，围绕水处理、固废资源循环利用、环境监测等领域，着力打造以环保运营与第三方服务机构为核心的环境服务产业群、以在线监测设备与环境监测仪器设备制造为核心的环境监测仪器产业群、以污泥干化炭化与村镇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集成为核心的环保装备产业群，并通过市场竞争或政策引导，支持现有相关企业成长为全国性环保龙头企业，辐射全国市场，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并走出国门力争成为行业标杆。

借鉴江苏、广东、重庆等地先进经验，发挥我省环保、科教、农业、军工、机械、电子等各方面优势资源，引导省级环保产业投资建设集团以承接节能环保领域大型项目为载体练手蓄能，抓住长三角一体化、南向大通道建设国家战略以及全球产业链重构中南亚、东南亚区域经济中心建设发展机遇，推动安徽省节能环保产业成为国家战略的重要支撑和一带一路绿色经济建设的重要力量。目前发展中国家对中等技术水平、较高性价比的环保产品与服务有较高需求，但目前供需渠道和交流方式有限，企业“走出去”遇困。因此政府应鼓励国内企业和研发机构在境外设立研发机构延伸“外循环链条”，推动环保装备由单机或成套设备出口向海外投资或工程总承包带动环保装备出口转变。

八、完善行业标准，优化产业外部环境

建立健全环保行业标准规范体系，严格执行节能环保强制性国家标准，健全标准实施信息反馈和评估机制。建立多部门联动协调沟通机制，加快制订和修订细分行业的技术规范、管理办法和价格体系，提高企业产品标准中的环保技术要求。完善环保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企业信用记录，建立健全环保企业负面清单管理，制定行业职业道德准则，实行诚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公开行业信用信息，鼓励行业协会开展行业自律与诚信工作。推行项目合理低价中标，逐步改变环保项目最低价中标为主的市场现状，以新修订《招标投标法》实施为契机，进一步推动环保领域项目招投标改革。推动技

术标、商务标同步评标机制，遏制恶意低价中标行为。强化依结果付费机制，建立健全依效付费机制，制定相应管理办法，倒逼市场准入门槛提高。强化多部门PPP项目联审机制，将生态环境绩效考核的合理性与依效付费机制的建立情况纳入审查框架体系。

九、加强人才培育，重视企业文化传播

疫情反复使企业或多或少面临招工难、留人难困局；不少中小企业亟需复合型人才，但企业待遇不高，社会关注度较低应聘人员较少，同时即便培养出优质的技术人才流动性也大。因此建议落实人才激励政策，特别是中小企业人才的政策，人才公寓、人才补贴要切实可行，尽量把人才留在企业、留在本地。同时推进“人才强企工程”，加大生态环保产业人才引进和培养政策支持力度，对引进顶尖人才、领军人才、优秀青年人才等，享受住房、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学术研究津贴等支持政策，对生态环境领域做出贡献的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个人给予重奖。充分发挥长三角区域高校、科研机构以及国家环保工程技术中心的人才技术优势，加强环保行业领军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推动企业牵头，政府高校院所共建技术创新体系和国家级环保产业创新中心，促进新技术研发和成果应用转化。

退一步看，疫情当下确实给企业运营成本带来压力，人才流动面临困境，但企业唯有强化疫情下的自我修炼才是出路。疫情给新客户拓展带来一定限制，但可利用有限时间做好老客户、优质客户分层管理。疫情当下各企业深耕企业文化恰逢其时，梳理企业使命愿景价值观，让员工有更多的家庭归宿感。同时疫情防控期间人员相对集中，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正好借此一方面加大项目安全、质量技术等培训，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另一方面学习国家相关政策研判市场走向，为后疫情时代布局谋篇。企业只有不断提升内在发展动力，才能增强自身韧性和抗风险能力。

结 语

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年度企业发展状况调查、全省重点企业季度与半年度运行监测调查、企业呼声采集与需求调查是我会开展行业研究、支撑政府决策，为企业争取支持的重要抓手。去年，安徽省委、省政府将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列入十大新兴产业培育并明确由省生态环境厅牵头负责后，开始密集制定相关产业规划和具体支持政策。为抓住产业发展机遇，我会积极建言献策，应邀出席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列席省政府第五次、第六次全体会议；应安徽省环境保护委员会、省政协、省政府研究室、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等单位召见作多场次专题汇报，并多次应邀建言省直相关厅局及各地市有关部门产业规划与政策制订会议。今后，我会将不负众望，力争最大限度的发挥好桥梁纽带与参谋智库作用。

年度重点企业发展状况调查，是我会为适应当前发展形势，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完善“安徽省环保产业制造示范综合服务平台”服务内涵的长期不懈探索，力求政府与协会一体、协会与行业一体、行业与企业一体、企业与市场一体同频共振协调发展。

第六章 附录

2021 年环保产业相关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1	十部门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1〕13号	2021年1月4日
2	《关于加强建筑垃圾管理及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建督〔2020〕96号	2021年1月5日
3	关于统筹和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	环综合〔2021〕4号	2021年01月11日
4	关于征集 2021 年农业及生态环保等科技领域重大项目的通知	皖科资秘〔2021〕39号	2021年1月29日
5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0〕4号	2021年2月2日
6	《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	无	2021年2月19日
7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征集生态环境保护先进技术成果的通知》的通知	国科办函社〔2021〕167号	2021年3月18日
8	《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1〕381号	2021年3月18日
9	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共同推进生态环保重大工程项目融资的通知	环办科财函〔2021〕158号	2021年4月6日
10	《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	发改基础规〔2021〕505号	2021年4月9日
11	关于推荐符合环保装备制造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的通知	无	2021年4月14日
12	关于印发《支持长江全流域建立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财资环〔2021〕25号	2021年4月16日
13	关于同意开展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的通知	环办科财函〔2021〕201号	2021年4月27日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的通知	发改环资〔2021〕642号	2021年5月6日
15	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	国办函〔2021〕47号	2021年5月11日
16	关于发布《碳排放权登记管理规则(试行)》《碳排放权交易管理规则(试行)》和《碳排放权结算管理规则(试行)》的公告	环境部公告 2021年 第21号	2021年5月14日
17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工业节能诊断服务工作的通知	工信厅节函〔2021〕121号	2021年5月17日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

18	“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行动方案	发改价格〔2021〕689号	2021年5月18日
19	关于进一步加强节能监察工作的通知	发改办环资〔2021〕422号	2021年5月20日
20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的通知	发改办环资〔2021〕438号	2021年5月30日
21	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	环环评〔2021〕45号	2020年5月30日
22	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	无	2021年5月31日
23	关于做好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	皖经信原材料函〔2021〕65号	2021年5月31日
24	关于深入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	皖大气办〔2021〕4号	2021年6月17日
25	安徽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试行）	无	2021年6月21日
26	关于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发改环资〔2021〕969号	2021年7月1日
27	关于推进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的通知	科财函〔2021〕159号	2021年8月27日
28	关于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财税支持政策的方案	财预〔2021〕108号	2021年9月2日
29	“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	环办固体〔2021〕20号	2021年9月2日
30	关于加强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	环办固体函〔2021〕419号	2021年9月7日
31	关于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的意见	无	2021年9月12日
32	关于印发《安徽省“十四五”危险废物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的通知	皖环发〔2021〕40号	2021年9月16日
33	关于推荐第二批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试点项目的通知	环办科财函〔2021〕468号	2021年10月13日
34	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	发改产业〔2021〕1464号	2021年10月18日
35	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的通知	发改环资〔2021〕1524号	2021年10月29日
3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无	2021年11月2日
37	关于印发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	工信部联节〔2021〕213号	2021年12月24日
38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的通知	发改地区〔2021〕1933号	2021年12月31日
39	关于印发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的通知	工信部联节〔2021〕237号	2022年1月13日

40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2〕109号	2022年1月17日
41	关于印发加快推动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	工信部联节〔2022〕9号	2022年1月27日
42	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建城〔2022〕29号	2022年3月28日
43	关于印发《“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环环评〔2022〕26号	2022年4月1日
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开发银行关于推进开发性金融支持县域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通知	建村〔2022〕52号	2022年6月29日

***注：本报告内所分析的企业数据，仅涵盖列入统计的企业。**